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。

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并于2025年8月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智能底盘热控系统生产基地项目暨拟签订 落户意向协议书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智能底 盘热控系统生产基地项目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 办理本次投资具体事宜(包括但不限于签署项目相关协议、办理项目开工、施工 及竣工手续等)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智能底盘热控系统生 产基地项目暨拟签订落户意向协议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5)。

公司以人民币 7.277.00 万元竞得编号为 2025-29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权。并与余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》 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及《余姚市工业投资项目"标准地"建设协议》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5)。

近日,公司以人民币 5.094.00 万元竞得编号为 2025-33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。并与余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 认书》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及《余姚市工业投资项目"标准地"建 设协议》。

一、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

- 1、地块名称: 兰周线东侧、白鹤路北侧地块
- 2、地块范围: 东至规划蔡家堰路, 南至规划白鹤路及防护绿地, 西至兰周 线, 北至规划工业用地;
 - 3、出让面积: 33,033 平方米;

- 4、交易价格:人民币 5,094.00 万元;
- 5、竞得人: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6、土地使用权年限:50年;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地块为公司"智能底盘热控系统生产基地项目"的二期建设用地,公司成功 竞得土地使用权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有利于增强市场竞争力,完善产业布局。

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,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 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- 1、考虑到未来市场和经营情况的不确定性,本次投资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,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汽车、橡胶产业政策调整、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,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、变更或终止的风险,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。
- 2、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,公司亦将按照相关规定 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》;
- 2、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;
- 3、《余姚市工业投资项目"标准地"建设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